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9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1651号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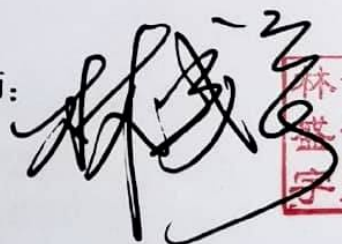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公司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19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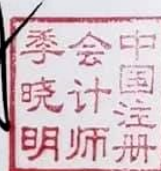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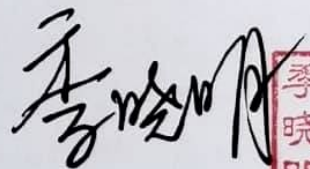
本鉴证报告仅供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 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974 号”《关于核准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7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0.4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30,8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63,490,351.3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67,309,648.7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6636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	730,800,000.00
减：2016 年度支付发行费用（注 1）	53,781,000.00
减：2017 年度支付发行费用（注 2）	9,709,351.30
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注 3）	667,309,648.70
减：募投项目支出	443,486,715.06
减：专户手续费支出（注 4）	13,260.72
减：购买理财产品	663,000,000.00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196,899,800.00
减：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436,310,000.00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加：偿还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436,310,000.00
加：专户利息收入	994,001.55
加：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利得	8,012,756.17
加：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663,000,000.0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5,916,630.64

注 1：2016 年度支付发行费用包括承销机构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44,280,000.00 元、支付审计费用 5,936,000.00 元及支付律师费 3,565,000.00 元。

注 2：2017 年度支付发行费用包括支付审计费 3,710,000.00 元、验资费 318,000.00 元、律师费 600,000.00 元、印花税 365,400.00 元、IPO 信息披露费 4,350,000.00 元、股份登记费 280,000.00 元、摇号及公证费 49,000.00 元、印刷费 36,951.30 元。

注 3：不包括承销保荐费用及其他费用形成可抵扣增值税 3,557,039.59 元。

注 4：包括 2016 年度支付审计费用 5,936,000.00 元及支付律师 3,565,000.00 元时形成的手续费 118.72 元和 71.30 元。

(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9 年度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上期募集资金金额	110,737,691.80
减：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支出	75,616,085.31
减：本期购买理财产品	65,000,000.00
减：专户手续费支出	2,675.91
加：专户利息收入	119,028.83
加：本期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利得	678,671.23
加：本期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65,000,000.0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5,916,630.64

(3)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支出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累计使用募集 资金(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期使用 募集资金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使用 募集资金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占募集资 金计划投 入金额的 比重(%)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 建汽车饰件项目	9,889.21	6,450.71	6,446.21	0.00	6,446.21	99.93
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年产 70.5 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	35,000.00	15,075.78	15,063.18	0.00	15,063.18	99.92
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内 饰增产项目	16,950.00	1,288.72	1,281.91	0.00	1,281.91	99.47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 建研发中心项目	4,914.80	505.80	500.00	0.00	500.00	98.85
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60 万件汽车零部件项目	0.00	7,000.00	6,604.14	0.00	6,604.14	94.34
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 套水性漆产品和 100 万套汽车零部件 项目	0.00	36,433.00	26,581.60	7,561.61	34,143.21	93.72
合计	66,754.01	66,754.01	56,477.04	7,561.61	64,038.65	95.93

(二)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561 号”《关于核准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的批复》核准, 公司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 9,924,24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 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 期限 6 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92,424,000.00 元, 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12,097,648.56 元(含增值税), 实收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80,326,351.44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到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811 号鉴证报告。

本次发行费用包括: 承销及保荐费用含税 12,097,648.56 元、律师费含税 600,000.00

元、审计及验资费含税 180,000.00 元、资信评级费含税 150,000.00 元、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费用含税 868,2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8,528,151.44 元。发行费用中仅承销及保荐费用已于 2019 年度支付，其余均于 2020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支付。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1) 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	992,424,000.00
减：2019 年度支付发行费用（注 1）	12,097,648.56
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980,326,351.44
减：募投项目支出	8,895,631.10
减：偿还银行贷款	118,000,000.00
减：专户手续费支出	2,361.04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131,014,068.56
减：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注 2）	122,000,000.00
加：专户利息收入	221,535.78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结余	600,635,826.52
加：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注 2）	122,000,000.0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722,635,826.52

注 1：2019 年度支付发行费用为承销及保荐费用含税 12,097,648.56 元。

注 2：2019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计划使用最高不超过 4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 1.22 亿元补充流动资金。

注 3：本次发行可转债支付的中介费中，律师费含税 600,000.00 元、审计及验资费含税 180,000.00 元、资信评级费含税 150,000.00 元、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费用含税 868,200.00 元，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于 2020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支付。

(2)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可转债募集资金项目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2019 年 12 月 5 日止)	本期使用	累计使用	占募集资金计划 投入金额的比重 (%)
			募集资金(2019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 线扩建项目	30,211.84	2,613.44	510.84	3,124.28	10.34
余姚年产 54.01 万套/ 件汽车内饰件项目	30,711.35	8,479.27	214.31	8,693.58	28.31
上饶年产 18.9 万套/件 汽车内饰件项目	26,519.22	2,008.70	164.41	2,173.11	8.19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 流动资金	11,800.00	0.00	11,800.00	11,800.00	100.00
合计	99,242.41	13,101.41	12,689.56	25,790.97	25.99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严格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招股说明书》的披露内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建汽车饰件项目”和“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建研发中心项目”由本公司负责组织实施;“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年产 70.5 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由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常春”)负责组织实施;“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内饰增产项目”由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常春”)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分行于2016年12月29日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专户仅用于“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内饰增产项目”和“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建研发中心项目”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中金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于2016年12月29日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专户仅用于“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建汽车饰件项目”和“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年产70.5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017年9月15日，公司与中金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同日，公司与中金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8）。

2017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内饰增产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15,661.28万元中的7,000.00万元变更用于“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160万件汽车零部件项目”。变更后的新项目由本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天津常春”）负责组织实施。2017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该议案。详见公司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7）。

2017年11月30日，公司与中金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天津常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专户仅用于“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160万件汽车零部件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详见公司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2）。

2018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实施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拟投入原募投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36,433.00万元用于“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年产35万套水性漆产品和100万套汽车零部件项目”。2018年2月9日，公司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该议案。详见公司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常熟市汽车饰

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6)。

2018年2月11日,公司与中金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专户仅用于“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年产35万套水性漆产品和100万套汽车零部件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详见公司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存放、使用均遵循募集资金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

此外,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也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储存和管理募集资金。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所属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	10523501040026788	28,158,844.20	活期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建汽车饰件项目;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年产70.5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年产35万套水性漆产品和100万套汽车零部件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谢桥支行	10523301040010464	41.28	活期	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年产70.5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7100103003145262	0.00	活期	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内饰增产项目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	37100103003089327	6,907,951.06	活期	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内饰增产项目;常熟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所属项目
分行				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建研发中心项目；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60 万件汽车零部件项目；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套水性漆产品和 100 万套汽车零部件项目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7100103003440221	26,803.13	活期	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60 万件汽车零部件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	10523501040028255	822,990.97	活期	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套水性漆产品和 100 万套汽车零部件项目
合 计		35,916,630.64		

(二) 可转债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披露内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扩建项目”由本公司负责组织实施；“余姚年产 54.01 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由本公司的全资孙公司余姚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余姚常春”）负责组织实施；“上饶年产 18.9 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由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饶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饶常春”）负责组织实施。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上饶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其中账号为 10523301040012338 的专户仅用于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扩建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账号为 10523301040012346 的专户仅用于上饶年产 18.9 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余姚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专户仅用于余姚年产 54.01 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

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存放、使用均遵循募集资金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

此外，可转债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也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储存和管理募集资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可转债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所属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常熟分行	10523301040012338	166,860,434.60	活期	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扩建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常熟分行	10523301040012346	213,025,146.84	活期	上饶年产 18.9 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常熟分行	32250198619000000354	220,750,245.08	活期	余姚年产 54.01 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
合 计		600,635,826.52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为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建汽车饰件项目、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年产 70.5 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内饰增产项目及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建研发中心项目，承诺投资金额为 66,754.01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加可抵扣承销保荐费用及其他费用的增值税后）为 67,086.67 万元。

2017 年 10 月 25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内饰增产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 15,661.28 万元中的 7,000.00 万元变更用于“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60 万件汽车零部件项目”。2018 年 1 月 24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拟投入原募投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 36,433.00 万元用于“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套水性漆产品和 100 万套汽车零部件项目”。详细情况见《四、变

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64,038.65 万元，其中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561.61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为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扩建项目、余姚年产 54.01 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上饶年产 18.9 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以及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承诺投资金额为 99,242.41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含税发行费用后）为 97,852.82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25,790.97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建研发中心项目主要包括：1、产品开发软件系统更新扩展；2、建立造型油泥工作室；3、建立三坐标测量系统；4、试验中心；5、产品开发管理/产品生命周期/项目管理系统；6、新设北京、沈阳、长春、芜湖技术分支机构。这 6 个增资扩建研发中心子项目旨在提升公司整体的管理运营能力、研发能力和竞争力，促进公司整体经营效益的提升，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可转债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拟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旨在改善公司资本结构，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盈利水平，无法单独核算收益。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1 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9,689.98 万元。

就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026 号）；中金公司发表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之专项核查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

意见：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 可转债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12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3,101.41 万元。

就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873号）；中信建投证券发表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使用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年2月13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中金公司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2017年度，公司实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合计金额为29,131万元，于2017年12月27日提前归还了其中的3,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并于2018年1月2日提前归还了剩余的26,131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8年1月4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不超过十二个月，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限制募集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中金公司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2018年度，公司实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合计为17,500万元，未超过限制额度，公司于2018年6月1日提前归还了17,5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 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4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中信建投证券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2019年度，公司实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合计金额为12,200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 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闲置部分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7年2月1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事项均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中金公司发表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以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专项核查意见》，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无异议。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

2018年1月4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主要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中金公司对上述议案事项均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

公司于2019年1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

以及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事项均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理财公告 编号	产品名称	理财 金额	经办行	预计年化 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获得收益
2017-027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 丰人民币定向理财 产品苏州分行 2017 年第 29 期	1.25 亿	中国农业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常熟分 行	3.94%	2017.3.28	2017.9.28	2,482,739.73 元
2017-036	上海银行“稳进”2 号 第 SD21703M040A 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0.35 亿	上海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苏州分行	4.10%	2017.5.11	2017.8.10	357,767.12 元
2017-052	上海银行“稳进”2 号 第 SD21703M072B 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0.35 亿	上海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苏州分行	4.32%	2017.8.15	2017.11.14	376,964.38 元
2017-070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 丰人民币定向理财 产品苏州分行 2017 年第 33 期	1.25 亿	中国农业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常熟分 行	4.20%	2017.10.31	2017.12.28	834,246.58 元
2017-075	上海银行“稳进”2 号 第 SD21701M148B 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0.18 亿	上海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苏州分行	3.98%	2017.11.23	2017.12.28	68,695.89 元
2018-010	上海银行“稳进”2 号 第 SD21802M002B 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1.60 亿元	上海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苏州分行	4.55%	2018.1.4	2018.3.8	1,256,547.95 元
2018-059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 款产品	1.00 亿元	中国民生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苏州分 行	4.55%	2018.7.24	2018.12.28	1,957,123.29 元
2019-010	中国建设银行苏州 分行“乾元”保本型	0.65 亿元	中国建设银 行苏州分行	3.70%	2019.1.30	2019.5.13	678,671.23 元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理财公告 编号	产品名称	理财 金额	经办行	预计年化 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获得收益
	人民币 2019 年第 221 期理财产品						
合计		6.63 亿元					8,012,756.17 元

2、 对可转债募集资金闲置部分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闲置部分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六)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七)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仅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施了变更。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变更了 4 个，涉及金额为人民币 43,433.00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 64.74%，具体变更项目情况如下：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160万件汽车零部件项目	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内饰增产项目	7,000.00	7,000.00	-	6,604.14	94.34	2018年10月	2019年度销售收入5,880.56万元,税后净利润-219.87万元	否	否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建汽车饰件项目	3,438.50								
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年产35万套水性漆产品和100万套汽车零部件项目	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年产70.5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	19,924.22								
	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内饰增产项目	8,661.28	36,433.00	7,561.61	34,143.21	93.72	尚未达产	尚未达产	尚未达产	否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建研发中心项目	4,409.00								
合计		43,433.00	43,433.00	7,561.61	40,747.35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报告《四、（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原因、决策信息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报告《四、（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原因、决策信息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期末无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1、 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60 万件汽车零部件项目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基本情况

2017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拟将原投入“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内饰件增产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 15,661.28 万元中的 7,000.00 万元,用于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60 万件汽车零部件项目”。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一致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和保中金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2017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该议案。详见公司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7)。

募集资金变更后新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68,0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建设投资 60,647.28 万元人民币,建设期利息 1,470.00 万元,流动资金 5,882.72 万元人民币。新项目投产后主要生产包括仪表板总成、门护板、立柱、地毯等套件产品。新项目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孙公司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以转账方式提供给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实施地点也相应由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路南区 N5M2 地块(南区一街)与南区七路交汇处变更为天津市武清汽车产业园,西侧为津围公路、南侧为悦恒道、北侧为云锦道。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2016 年 6 月国家工信部联合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三地人民政府正式出台《京津冀产业转移指南》,将北京部分原有产业转移至天津及河北地区,原有部分产业政策必会有所改变。因此,由于北京地区原有汽车产业扶持政策有所变化,北京常春项目从 2013 年立项至今已经时隔多年,项目进度延后,后续建设尚未开工。公司根据目前市场的实际情况以及未来发展趋势,从审慎投资的角度出发,拟终止实施该项目。

2、 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套水性漆产品和 100 万套汽车零部件项目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基本情况

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实施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拟投入原募投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 36,433.00 万元用于“天津常

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套水性漆产品和 100 万套汽车零部件项目”。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一致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和中金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2018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该议案。详见公司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36,433.00 万元人民币，包括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建汽车饰件项目的募集资金 9,889.21 万元中的剩余募集资金 3,438.50 万元，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年产 70.5 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的募集资金 35,000.00 万元中的剩余募集资金 19,924.22 万元，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内饰增产项目的募集资金 16,950.00 万元中的剩余募集资金 8,661.28 万元以及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建研发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 4,914.80 万元中的剩余募集资金 4,409.00 万元。

募集资金变更后新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为 98,685.00 万元人民币（含全部动资金），其中：建设投资 92,415.00 万元，流动资金 6,270.00 万元（流动资金向银行贷款 4,389.00 万元，其余流动资金由企业自筹）。新项目实施主体为常熟汽饰的全资子公司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以转账方式提供给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新项目实施地点位于天津空港经济区内，东侧为空地、南侧为中环南路、西侧为航空路、北侧西十一道路，该项目用地属于空港经济区的工业规划用地。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

原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原因如下：

原项目名称	变更原因
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内饰增产项目	由于北京地区原有汽车产业扶持政策有所变化，北京常春项目从 2013 年立项至今已经时隔多年，项目进度延后，后续建设尚未开工。公司根据目前市场的实际情况以及未来发展趋势，从审慎投资的角度出发，拟终止实施该项目。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建汽车饰件项目	项目从立项至今已经过去多年时间，由于客户市场的变化，公司发展战略及产业布局的延伸，公司根据目前市场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从审慎投资的角度出发，拟变更实施该项目。
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年产 70.5 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	项目从立项至今已经过去多年时间，芜湖一期工程已经投产，由于客户市场的变化，公司发展战略及产业布局的延伸，公司根据目前市场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从审慎投资的角度出发，拟变更实施该项目。

原项目名称	变更原因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建研发中心项目	项目从立项至今已经过去多年时间，由于客户市场的变化，公司发展战略及产业布局的延伸，公司根据目前市场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从审慎投资的角度出发，拟变更实施该项目。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 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常熟汽饰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4 月修订）》、《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常熟汽饰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七、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表 1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61.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7,086.67 (注 1)				64,038.6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3,433.00				64.038.65				
				64.74%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增资扩建汽车饰件项目	(注 2)	9,889.21	6,450.71	6,450.71	-	6,446.21	-4.50	99.93	2018 年 7 月	2019 年度销售收入 11,705.87 万元,税后净利润 700.42 万元	否	(注 2)
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年产 70.5 万套/件汽车内饰 件项目	(注 3)	35,000.00	15,075.78	15,075.78	-	15,063.18	-12.60	99.92	2018 年 7 月	2019 年度销售收入 26,611.35 万元,税后净利润 2,072.93 万元	否	(注 3)
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汽车内饰增产项目	(注 4)	16,950.00	1,288.72	1,288.72	-	1,281.91	-6.81	99.47	项目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4)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增资扩建研发中心项目	(注 5)	4,914.80	505.80	505.80	-	500.00	-5.80	98.8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5)
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年产 160 万件汽车零部件项目			7,000.00	7,000.00	-	6,604.14	-395.86	94.34	2018 年 10 月	2019 年度销售收入 5,880.56 万元,税后净利润 -219.87 万元	否	(注 6)
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年产 35 万套水性漆产品和 100 万 套汽车零部件项目			36,433.00	36,433.00	7,561.61	34,143.21	-2,289.8	93.72	尚未达产	尚未达产	尚未达产	(注 7)
合计		66,754.01	66,754.01	66,754.01	7,561.61	64,038.65	-2,715.36	95.9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四（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原因、决策信息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期末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期末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35,916,630.64 元，形成原因系募集资金变更投资项目后，新项目尚未执行完毕。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期末无

注 1：募集资金总额含承销保荐费用及其他费用形成可抵扣增值税 3,557,039.59 元。

注 2：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建汽车饰件项目原承诺投资 9,889.21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7,889.21 万元，流动资金 2,000.0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项目资金 6,446.21 万元，由于市场需求的变化，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批准，拟将项目承诺投资变更为 6,450.71 万元，将剩余募集资金 3,438.50 万元用于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套水性漆产品和 100 万套汽车零部件项目，项目变更情况详见《四（二）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注 3：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年产 70.5 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原承诺投资 35,00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31,000.00 万元，流动资金 4,000.0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项目资金 15,063.18 万元，由于市场需求的变化，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批准，将项目承诺投资变更为 15,075.78 万元，将剩余募集资金 19,924.22 万元用于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套水性漆产品和 100 万套汽车零部件项目，项目变更情况详见《四（二）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注 4：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内饰增产项目原承诺投资 16,950.00 万元，其中新建厂房（含土建、安装） 4,153.50 万元、设备及模具购置 9,076.50 万元、流动资金 3,720.0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项目资金 1,281.91 万元，包括新建厂房（含土建、安装） 283.37 万元及设备及模具购置 998.54 万元。由于北京产业政策的变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批准，拟将项目承诺投资变更为 1,288.72 万元，将剩余募集资金中 7,000.00 万元用于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60 万件汽车汽车零部件项目及 8,661.28 万元用于天津常春汽车技术

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套水性漆产品和 100 万套汽车零部件项目，项目变更情况详见《四（二）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注 5：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建研发中心项目原承诺投资 4,914.8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项目资金 500.00 万元，由于市场需求的变化，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批准，将项目承诺投资变更为 505.80 万元，将剩余募集资金 4,409.00 万元用于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套水性漆产品和 100 万套汽车零部件项目，项目变更情况详见《四（二）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注 6：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60 万件汽车零部件项目计划总投资 68,000.00 万元，主要投资新建厂房（含土建、安装）、设备及模具购置，其中募集资金总投资额为 7,000.0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604.14 万元，项目资金投入进度为 94.34%，公司厂房已建成投入使用，设备基本到位投入使用，项目于 2018 年 10 月达产。

注 7：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套水性漆产品和 100 万套汽车零部件项目建设内容为土地购置、建设厂房、购置生产设备。计划项目总投资 98,685.0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 36,433.0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项目资金 34,143.21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进度为 93.72%，尚未达产。

附表 2 :

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注 1)				12,689.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5,790.9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注 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4)=(2)/(1)	
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扩建项目 (注 2)	无	30,211.84	30,211.84	30,211.84	510.84	3,124.28	-27,087.56	尚未达产	否
余姚年产 54.01 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 (注 3)	无	30,711.35	30,711.35	30,711.35	214.31	8,693.58	-22,017.77	尚未达产	否
上饶年产 18.9 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 (注 4)	无	26,519.22	26,519.22	26,519.22	164.41	2,173.11	-24,346.11	尚未达产	否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无	11,800.00	11,800.00	11,800.00	11,800.00	11,8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99,242.41	99,242.41	99,242.41	12,689.56	25,790.97	-73,451.44	25.99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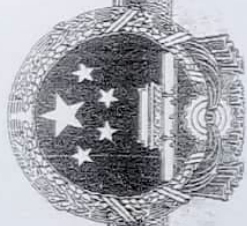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总额		97,852.8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1）	12,689.56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末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722,635,826.52元，形成原因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执行完毕。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末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募集资金到账后发生的募投项目支出，不包含置换的先期投入的部分。

注2：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扩建设计总投资30,211.84万元，主要投资新建厂房（含土建、安装）、购置生产设备，其中募集资金总投资额为30,211.84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项目资金3,124.28万元，募集资金投入进度为10.34%，尚未达产。

注3：余姚年产54.01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计划总投资32,778.06万元，主要投资新建厂房（含土建、安装）、购置生产设备，其中募集资金总投资额为30,711.35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项目资金8,693.58万元，募集资金投入进度为28.31%，尚未达产。

注4：上饶年产18.9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计划总投资26,519.22万元，主要投资新建厂房（含土建、安装）、购置生产设备，其中募集资金总投资额为26,519.22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项目资金2,173.11万元，募集资金投入进度为8.19%，尚未达产。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0021000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 出具验资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事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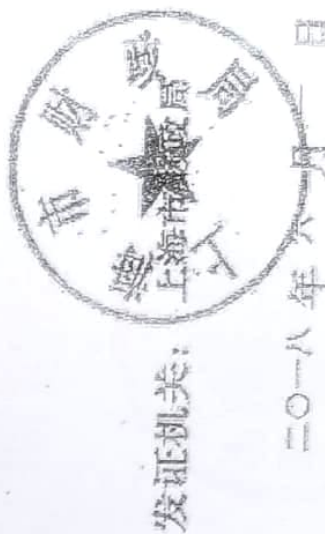


2020 年 02 月 10 日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南路618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特别批准文 沪财会[2010]1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特别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 0003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〇二年七月十七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三年七月十七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林盛宇(310000062200)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31000041691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18 07 21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